

新竹市政府服務中心 105 年 12 月受理民眾反映案件辦理情形表

編號	案號	投書內容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1	10512010019	經國路1段479巷1弄2號(南瓜田)兒童美語,每天於早上9:00~10:00及下午2:00~3:30、5:40~6:30時段,人聲吵雜不堪,造成鄰居生活困擾,建請派員取締或請該美語班裝置隔音設備防堵聲音過大,維護附近居民生活品質。	環保局	業務承辦人員於105年12月1日10時27分與您連絡確認您所陳述之噪音為該幼兒園小朋友嬉戲喧嘩之聲,前述聲音屬非連續性與不易量測之聲音,建議您請轄區派出所依社會秩序維護法第72條協助辦理。 環保局空氣污染及噪音防制科承辦人林金桐 03-5368920-2003 已回覆
2	10512010022	浦雅大潤發旁新建大魯閣運動中心,三週前即開始每天於浦雅街造成路面積水問題,請派員處理。	工務處	有關反映新建大魯閣運動中心前路面積水乙節,經派員勘查為工地混凝土車出車前清洗車輛水流至路面形成積水情形,已請工地日後車輛出土清洗車輛時將水導入水溝以避免積水情形發生。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吳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2)。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已電話與陳情人說明)
3	10512010053	十八尖山幸福亭階梯,最上方2~3階水泥裂開,投書人表示:踩到會搖晃、非常危險,請派員處理。	城市行銷科	有關您來信反映十八尖山階梯破損一事,經本處張先生電話聯繫,惟無人接聽,茲以書面回復如下:本處將派員前往修繕。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分機545,張先生 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敬上
4	10512050029	投書人舉報:車號:5807-C2為領有殘障證明的TOYOTA車輛,於12/3晚上停靠於竹蓮寺廟外停車格內,卻被開繳停車費,近日奔波於市府為了20元浪費時間及金錢,請給予合理解釋及日後改善問題。	交通處	有關您來信反映已擺放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於12/3停放竹蓮街停車格被開立催繳停車費問題,經本府詹小姐於105年12月5日與您電話聯繫,茲以書面回覆如:經查12月3日者被開立停車費已註銷,無收費問題。爾後如被開立繳費單可利用手機或電腦傳送身心障礙停車識別證以利本府銷單,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電話直洽 :03-5216121-483詹小姐: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

				務。
5	10512050036	中華路3段客雅溪橋墩(橋很窄)，整排已無反光片作用，車輛行駛異常危險，請派員處理。	交通處	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中華路3段客雅溪橋墩問題一事，經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105年12月5日與您電話聯繫，惟未能聯繫上，茲以書面回復如下：經查旨揭地點交通設施尚稱良好，現況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分機464，陳先生；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6	10512050037	香山路橋上柏油變形，請刨除重鋪或派員修補。	工務處	親愛的市民您好：您所反映本市香山陸橋上柏油建議重鋪乙案，本府請視明年預算執行狀況研議辦理，尚未刨除重鋪之坑洞，本府將先行派工修補，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黃小姐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4或撥打免付費電話0800-810-810〉新竹市政府工務處養護科敬上
7	10512050048	經國路、民主路的果菜批發市場周邊機車停車格常遭攤販佔據，請徹底解決此亂象，還給民眾路權及停車格使用權。	警察局	您於105年12月5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反映「經國路、民主路口果菜市場周邊機車停車格遭攤販佔用」1案，經轉交本分局查處，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1. 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民主路果菜市場沿線加強巡邏勸導、驅離及取締告發違規設攤佔用機車停車格多件在案，另責令轄區文華派出所針對果菜市場各項違規行為，賡續每日6-10時編排交通稽查勤務，加強派員前往巡邏取締違規行為，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 2. 新竹市警察局為提供、整合民眾更便捷的交通違規檢舉管道、有效管考案件處理情形、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特於102年2月份著手規劃建置「線上檢舉交通違規專區」網路平台，並自102年11月1日正式上線啟用(網址： http://www2.hccp.gov.tw/traffic/report.asp)，歡迎多加使用(使

				<p>用前請詳閱相關使用須知)。</p> <p>3.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發現有任何交通違規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或有疑義請逕來電聯繫本案交通承辦人洪瑞呈，聯絡電話 5728749，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窗口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p>																				
8	10512060015	香山交流道北上車道，人行道上每天停滿了 10 幾輛砂石車，壓損道路，違停嚴重，請嚴加取締。	警察局	<p>有關您來信反映「人行道上停滿了 10 幾輛砂石車」1 案，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一、本案經本分局通報轄區朝山派出所派員前往查處，已加強該路段違停立即勸導離開，本分局責由轄區朝山派出所持續加強該違規停車之勸導與取締，以維護人車安暢。</p> <p>二、爾後您若有發現違規情事可將違規車輛照相後利用交通違規檢舉專區檢舉或立即撥打報案台 110 或朝山派出所電話 03-5373165，警方將立即派員處安暢。</p> <p>或其他意見，歡迎撥打 03-5221168 分機 5221168 專線，本局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分局敬</p> <table border="1"> <caption>Quarterly Case Data</caption> <thead> <tr> <th>Quarter</th> <th>東部 (East)</th> <th>中部 (Central)</th> <th>北部 (Nor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季</td> <td>20</td> <td>30</td> <td>45</td> </tr> <tr> <td>第二季</td> <td>25</td> <td>40</td> <td>48</td> </tr> <tr> <td>第三季</td> <td>90</td> <td>35</td> <td>45</td> </tr> <tr> <td>第四季</td> <td>20</td> <td>30</td> <td>45</td> </tr> </tbody> </table>	Quarter	東部 (East)	中部 (Central)	北部 (North)	第一季	20	30	45	第二季	25	40	48	第三季	90	35	45	第四季	20	30	45
Quarter	東部 (East)	中部 (Central)	北部 (North)																					
第一季	20	30	45																					
第二季	25	40	48																					
第三季	90	35	45																					
第四季	20	30	45																					
9	10512060025	投書人於 6/20 已投訴府後街 31 號對面(大和園)燒肉店於路邊碳燒烤肉，造成濃煙密佈，飄至其 31 號 5 樓整棟樓層，曾反映環保單位告知：該燒肉碳烤爐因置放於路邊，應以違建處理。請派員查察辦理。	警察局	<p>您於 105 年 12 月 6 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反映「府後街 31 號對面大和園燒肉店碳烤爐佔用道路」1 案，經轉交本分局查處，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1. 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該處勸導並告誡違規人不得佔用道路(人行道)營業在案，另責令轄區東門派出所將該處沿線道路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巡邏整頓，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p> <p>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再發現有上述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或有</p>																				

				<p>疑義請逕來電聯繫本案交通承辦人洪瑞呈，聯絡電話5728749，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窗口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p>
10	10512060048	<p>投書人反對將世博館改成兒童圖書館，建請打造成兒童樂園。</p>	文化局	<p>感謝您對世博台灣館園區的關心，有關您的建議，經本局105年12月7日與您電話聯絡，現再以書面簡要回覆如下： 有關世博台灣館轉型案，本局已委託專業顧問公司進行整體評估規劃，目前世博台灣館部份空間朝「兒童圖書館」方向規劃，另外還規劃包含兒童夢樂園、親子餐飲、花園廣場等，期能打造親子休憩空間。有關您的建議，我們也將納入研議評估。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19756分機245許先生；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新竹市文化局敬上</p>
11	10512080050	<p>南大路接明湖路到柴橋路，沿路被張貼違規小廣告，請派員處理。</p>	環保局	<p>有關台端反映南大路、明湖路及柴橋路有違規張貼小廣告，本局於12月9日已派員於上述路段現場勘查，確有違規小廣告，將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予以裁罰(停話或罰鍰)。 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承辦人：03-5368920-4011，12月8日回復。</p>
12	10512080054	<p>中華路六段(香山交流道附近)重新鋪設柏油後，未將機慢車優先線繪製上去，請派員處理。</p>	工務處	<p>有關您反映中華路六段(香山交流道附近)重新鋪設柏油後，未將機慢車優先線繪製乙節，經查該處屬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新竹工務段辦理之工程，本府已電話通知該單位，該單位並表示立即派員至現場處理，如有疑慮，請洽詢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聯絡電話03-5231177。</p>
13	10512120024	<p>投書人對於親子控窯以下幾點建議： 1. 投書人認為窯與窯之間間隔太密集，導致煙霧瀰漫，使原本健康的親子活</p>	產業發展處	<p>有關台端對「香山走透透控窯親子樂」活動之建議，包括各窯位之空間配置規劃及活動相關停車區位規劃及交通管制之配套措施，本府已納入本次活動檢討事項，造成</p>

		<p>動變調，建請檢討改善。</p> <p>2. 建請停車場與活動會場間提供接駁車服務。</p> <p>3. 活動結束後，必須將工具及物品搬運至停車場，現場不讓車輛臨停，相當不便民，建請檢討改善。</p>		<p>您的不便，深感抱歉，感謝您對本活動的建議。</p> <p>承辦人：產業發展處農林畜牧科林秀如，連絡電話： 03-5216121-248</p>
14	10512120035	南大路 526 號前，路燈電線裸露，請派員處理。	工務處	<p>您所反映本市南大路 526 號前路燈電線裸露乙案，本府已通知保固廠商儘速前往處理，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撥打免付費電話 0800-810-810〉新竹市政府工務處養護科敬上 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1 點回電</p>
15	10512120041	編號：437054 路燈故障，請派員處理。	工務處	<p>您所反映本市路燈編號：437054 路燈不亮乙案，本府已通知保固廠商儘速前往處理，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撥打免付費電話 0800-810-810〉新竹市政府工務處養護科敬上 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1 點回電</p>
16	10512130021	浸水北街 745 之 1 號前，路燈故障不亮，請派員處理。	工務處	<p>您所反映本市浸水北街 745-1 號路燈不亮乙案，本府派員修復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撥打免付費電話 0800-810-810〉新竹市政府工務處養護科敬上 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8 點 30 分回電</p>
17	10512130038	12/12 上午 10：24 車牌 MJ6-616，於中央路(文化街人行道)，投書人被開單逕行違規舉發，但投書人並不知此地點停車有違規情事，建請設立告示牌(禁止停車)，以免其他	交通處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中央路與文化街人行道設置禁止停車標誌一事，經本府李先生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 時 20 分與您電話聯繫說明，因台端所留之 092033304 電話號碼無法接通，茲以書面回復如下：查人行道係</p>

		民眾觸法。		屬專供行人通行，在不妨礙行人通行之原則，設置機車停車位，供民眾停放，爰於未設置機車停車位之人行道上停放機車係屬交通違規，情況明確，不宜再設置禁止停車標誌，尚請諒察。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83，李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18	10512130039	中湳街 20 號 1 樓（星光西餐廳），投書人建請相關單位查察： 1. 此餐廳營業登記為西餐廳實際為酒吧，每日營業至零晨 3~4 時，是否為合法營業及消防安檢合格？ 2. 每日零晨餐廳酒客喧鬧擾民，請派員督導改善噪音問題。	警察局	有關您反映本市中湳街 20 號一樓（星光西餐廳）是否合法營業問題，經查該址有辦理公司登記（公司名稱：星光餐飲有限公司；統一編號：54234379），為確認該場所實際營業項目是否為酒吧，本府將排定聯合稽查行程前往查察。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254，莊小姐。您反映該餐廳消防安全問題，經本市消防局蘇小姐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惟未能連繫上，針對消防安全檢查一事，茲以書面回覆如下：台端所指場所該局已列管在案，並於 105 年 11 月 5 日派員至現場檢查，現場消防安全設備符合規定。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29508 分機 428，蘇小姐。您反映酒客喧鬧擾民之問題，經轉交新竹市警察局處理，初步答復如下：您所反映的問題，已由第三分局查處，俟查處結果將再次回覆。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00491，鍾先生。 新竹市政府敬上
19	10512190010	護城河人行道時常有機車行駛及違停，造成民眾行路安全不便，建請設立告示牌禁止停車及加強	警察局	您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反映「護城河人行道時常有機車違停及行駛，影響行人安全」1 案，

		取締。		<p>經轉交本分局查處，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護城河沿線加強巡邏勸導、驅離及逕舉取締告發機車違規停車多件在案，另責令轄區東門派出所針對該處沿線道路、人行道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巡邏取締各項違規行為，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 2. 新竹市警察局為提供、整合民眾更便捷的交通違規檢舉管道、有效管考案件處理情形、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特於102年2月份著手規劃建置「線上檢舉交通違規專區」網路平台，並自102年11月1日正式上線啟用（網址：http://www2.hccp.gov.tw/traffic/report.asp），歡迎多加使用（使用前請詳閱相關使用須知）。 3.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發現有任何交通違規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03-5728750電話報案或有疑義請逕來電聯繫本案交通承辦人洪瑞呈，聯絡電話5728749，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窗口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
20	10512230038	<p>政府支出預算應花在刀口上，請適度提高長照補助相關預算，並將物價指數納入調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相關單位人力資源，建立主動、專業的單一受理窗口，簡化長照各項補助申請程序，以降低民怨。 2. 政府支出預算應花在刀口上，請適度提高長照補助相關預算，並將 	社會處	<p>有關台端關切長照及身心障礙者輔具與無障礙空間改善等社會福利措施，本府105年12月28日已派員向台端致電請益，本府業已錄案以提供中央施政參考依據，再次感謝台端對政府相關措施提供寶貴意見，以上如尚有未盡之處，可逕洽本府社會處社會救助與老人福利科、余姿嫻小姐、電話5352386*205。</p>

		物價指數因素納入調整。		
21	10512280012	投書人建請本府舉辦跨年晚會，以利市民舟車勞頓趕赴外縣市往返參加。	文化局	有關您來信反應建請舉辦跨年晚會活動乙案，首先感謝您對本局活動的關心與建議，因未留電話，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本局於 105 年未規畫辦理 2016 跨年晚會活動，但於 12 月期間有規劃 2016 感恩季系列活動。您的意見我們會作為下次活動規劃的參考。謝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19756 分機 211，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新竹市文化局 敬上
22	10512280016	經國路 1 段〔新協興傢俱〕店斜對面巷內第一家〔新竹之星〕卡拉 OK，請有關單位查察： 1. 有無消防設施及逃生路口（外牆被鐵皮廣告封住）。 2. 有無營利事業登記。 3. 有無經營陪酒及色情媒介。	警察局	有關您來信反映新竹之星消防安全問題，由於您未留下聯絡電話，針對消防安全檢查一事，茲以書面回覆如下：台端所指場所本市消防局已列管在案，並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派員至現場檢查，現場消防安全設備符合規定。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29508 分機 428，蘇小姐。 有關您反映「是否辦有商業登記」一事，經查該業者已辦理商業登記（商業登記名稱：新竹之星餐飲店，統一編號：13874553）。 您反映「經國路一段 381 號 2 樓新竹之星卡拉 OK 店涉嫌陪酒及色情媒介」，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1. 案經本市二分局派員前往店家便衣查訪及制服臨檢，惟未發現有不法情形，已持續將該店家列為擴大臨檢場所首要目標及賡續編排便衣勤務加強查核，現已責令轄區文華派出所針對該店家列為重點場所，不定時派員前往查察，以維社會善良風氣。

			<p>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發現有任何治安疑慮及線索提供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03-5728750、文華派出所03-5332120 電話報案,倘台端仍有疑義,請電聯繫本案承辦人吳炳賢,聯絡電話5728756,該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p> <p>新竹市政府敬上</p>
--	--	--	--